

核准文號：嘉義縣政府 111 年 4 月 26 日府教體字第 1110089062 號函核定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中部）111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簡章

壹、依據與目標：

一、依據：

- (一)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
- (二) 嘉義縣國民中小學體育班發展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早期發掘具有田徑、羽球、桌球及跆拳道潛能之學生，施予有系統之訓練以發揮潛能。
- (二) 培養田徑、羽球、桌球、跆拳道優異人才，以配合嘉義縣發展全民體育，提昇全國體育競技的實力。

貳、招生班級及人數：

一年級 1 班每班 15~30 名（男、女不拘），採集中式教學，招收專長：田徑、羽球、桌球、跆拳道。

參、報名資格：

- 一、設籍本縣之國小畢業生，年齡在十五足歲以內者，不受學區之限制。
- 二、若發現具有下列症狀之一者，不宜報考以免影響未來學習：精神病、活動性肺結核、心臟病、氣喘、癲癇症、青蛙腿、扁平足、脊椎畸形、聽（視）力障礙或運動傷害、生理機能無法負擔體育課程劇烈肢體活動者。

肆、簡章下載：

- 一、時間：自公告日起至 11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止。
- 二、下載網址：<http://www.ccjh.cyc.edu.tw/bin/home.php>。

伍、報名：

- 一、時間：111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25 日（星期三）止，每日 09:00~12:00；13:00~16:00。
- 二、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
- 三、報名費：免收費。

陸、報名手續：

- 一、填寫報名表（附件一）、准考證內資料、學生個人資料蒐集相關規範告知事項（附件二）。

二、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兩張，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

三、繳交報名表、戶口名簿正本以及影印本乙份（正本查驗後退還）、掛號回郵信封一個（請寫明姓名、住址、並貼妥 28 元郵票）。

四、領取准考證。

五、請參加甄試的學生或家長親自到本校辦理報名或郵寄報名，**電話報名恕不受理**。

六、考試當天報到時請繳交健康關懷表（附件三）及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四）。

柒、測驗項目：

羽球	田徑	桌球	跆拳道
1.80 公尺 (30%) 2.高遠球 (30%) 3.切球 (20%) 4.殺球 (20%)	1.80 公尺 (35%) 2.800 公尺 (30%) 3.立定跳 (35%)	1.80 公尺 (15%) 2.20 秒反覆側步 (15%) 3.發球 (15%) 4.發球搶攻 (15%) 5.比賽 (40%)	1. 80 公尺 (10%) 2. 800 公尺 (10%) 3.速度靶踢擊(50%)：旋踢、上端旋踢、下壓、後踢、後旋踢、360 度轉身旋踢空中兩腳等 4.防禦靶踢擊(30%)：30 秒自由踢擊

備註：兩天備案

羽球	田徑	桌球	跆拳道
1.高遠球 (40%) 2.切球 (30%) 3.殺球 (30%)	1.一分鐘跳繩 (30%) 2.30 秒仰臥起坐 (35%) 3.立定跳 (35%)	1.20 秒反覆側步(20%) 2.發球 (20%) 3.發球搶攻 (20%) 4.比賽 (40%)	1.速度靶踢擊(40%)：旋踢、上端旋踢、下壓、後踢、後旋踢、360 度轉身旋踢空中兩腳等 2.防禦靶踢擊(60%)：30 秒自由踢擊

捌、甄試日期及地點：

一、甄選日期：111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

二、報到時間：111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8：30～9：00。

三、報到地點：本校勁竹館。

四、測驗地點：本校運動場、勁竹館。

玖、放榜日期：

經體育班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於 111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17：00 前在本校網頁榜示，另以書面個別通知。

拾、甄試注意事項：

- 一、憑准考證入場，並遵守試場規則。
- 二、體能測驗請考生自行暖身並穿著運動衣褲，基本專長能力測驗請考生自備服裝及裝備。
- 三、基本專長能力測驗進行時，考生應在「考生休息處」等候「叫號」，依序進入考場，叫號三次未到場者，以棄權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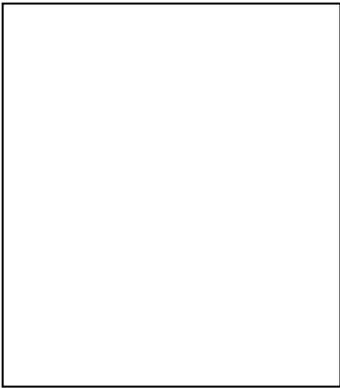
拾壹、成績複查：

- 一、自接獲成績通知單日起，如對成績有疑義者，即可向本校體育班招生委員會申請複查，申請書應於 111 年 6 月 2 日（星期四）前親自到本校學務處現場辦理，通信申請概不受理，逾期不予受理。申請須備妥成績通知單影本、複查申請書、掛號回郵信封一個（請寫明姓名、住址、並貼妥 28 元郵票）。
- 二、若成績複查結果達錄取標準者，准予增額錄取。

拾貳、錄取生報到：

- 一、報到時間：111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起至 6 月 22 日（星期三）止，採線上辦到方式，並上傳戶口名簿電子檔及畢業時領有縣長獎、議長獎、處長獎獎狀電子檔，以利開學後辦理入學獎勵金學雜費減免作業。
- 二、繳交下列證件：國小畢業證書正本。（郵寄教務處或放置於校門口收件處）
- 三、若已經報到之正取生，於開學日前轉學到他校就讀或放棄就讀本校體育班者，視同自動放棄本校體育班學籍，並由本校註銷其錄取資格。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中部）111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報名表										
准考證 號碼			報考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田徑 <input type="checkbox"/> 羽球 <input type="checkbox"/> 桌球 <input type="checkbox"/> 跆拳道	照片黏貼處 (背面書寫姓名)					
考生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通訊處										
監護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O):					
					(H):					
					手機:					
畢業學 校名稱	縣(市)立 國小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中部） 111 學年度 體育班招生准考證  姓名： 准考證號碼： 考場地址：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電話：(05) 2611006#340	111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	
	8：30～9：00	報到
	9：00～12：00	體能測驗 基本專長能力測驗
	備註	應考當日請自備 體育服裝及裝備

注 意 事 項

- 一、基本專長能力測驗時，考生應攜帶准考證，如有發現代考情事，應考人取消本學年度應考資格，代考人如係在校學生，並提請體育班招生委員會議處。
- 二、憑准考證入場，並遵守一切試場規則。
- 三、體能測驗前請考生自行暖身並穿著短袖運動衣褲，基本專長能力測驗請考生自備服裝及裝備。基本專長能力測驗進行時，考生應在「考生休息處」等候「叫號」依序進入考場，叫號三次未到場者，以棄權論。
- 四、遵守一切臨時規定事項。
- 五、遇不可抗力之事故發生，考試時間必須改期時，除電話聯絡本人，並在本校網頁公告。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

- 一、 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作為學生身分確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二、 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術科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三、 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四、 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錄取等相關作業，請特別注意。
- 五、 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考生閱畢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_____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中部）111學年度體育班招生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健康關懷表(考生)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依中央疫情流行指揮中心「COVID-19(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措施指引，請協助填寫下列資料，並詳細閱讀注意事項：

- 一、個資蒐集告知聲明事項：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012 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下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屆期銷毀。
-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 三、您就其個人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向本校行使權利，包括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等。
- 四、若您未協助填寫下列資料將無法參加本項考試。

本人已閱讀過以上說明，且願意配合防護措施及個人資料之提供。學生簽章/日期：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日期：

填寫日期：111 年 月 日

編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手機號碼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手機號碼	
1.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是否有出入境史：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列出入境日期及地點。出國時間(如 20200228)/地點：_____					
2.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是否出現下列症狀(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耳溫 $\geq 38^{\circ}\text{C}$) <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input type="checkbox"/> 喉嚨痛 <input type="checkbox"/> 頭痛 <input type="checkbox"/> 肌肉或關節痠痛					
<input type="checkbox"/> 流鼻水/鼻塞 <input type="checkbox"/> 味覺失調或消失 <input type="checkbox"/> 嗅覺失調或消失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input type="checkbox"/> 全身疲倦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道窘迫症狀(呼吸急促、呼吸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無以上任一症狀					
3.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身邊是否有其他人有類似上述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4.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是否為衛生主管機關列管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隔离或居家檢疫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是否為衛生主管機關列管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主健康管理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期日：__月__日)					
6.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或您的同住親友是否曾與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有接觸：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是否有接觸自國外返臺的家人或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8. 最近 14 天內(5 月 15 日後)，您是否到過風景遊樂區(或夜市、商圈等人潮聚集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日期：__月__日，景點_____)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中部）111學年度體育班招生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健康聲明切結書(考生)

考生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參加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中部）111學年度體育班招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倘若被列管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或「加強自主健康管理」或「自主健康管理」者，致使無法順利完成考試，遵照本校因應防疫措施，如下列，不得有異議。

- 一、應試前已知被列管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或「加強自主健康管理」或「加強自主健康管理」或「自主健康管理」者，於111年6月11日（星期六）辦理補考。
- 二、應試過程中被列管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或「加強自主健康管理」或「自主健康管理」者，應試中若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者，則中止應試且於111年6月11日（星期六）辦理補考，該項術科成績不採計。

此致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考生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